

2023年东方读后感 东方快车谋杀案读后感精彩(精选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东方读后感篇一

印象中柯南里面有一集漆黑的特快列车讲述的内容大致相同，作案手法不同。（侧重点是在组织企图杀死灰原）

所以情节上能猜到一些，其实最开始的巧合——车厢满员就暗示了很多信息，到后来各种证词难以串起来解释，又想起东野圭吾《放学后》的作案手法，也容易让人想到团伙作案。（尤其是点开下划线总会被剧透，建议推理小说不予讨论）

本书最大的特色也是个人觉得的唯一亮点，就是团伙作案、相互包庇、捏造事实。真相出乎意料也是必然——不然没有卖点。

情节简单得不能再简单、传统得不能再传统，凶案发生——搜取证据——分析推理——找出凶手。个人认为，除了真相毫无看点。看东野圭吾的小说，推理破案的任务很自然，无形之中推动情节的发展，小说的故事性很完整，情节很抓人，内容很深刻，令人思考得有深度，整体文学性艺术性兼具；而本书任务驱动得很生硬，结局很草率，完全没有戏剧性的张力。

或许这便是东西方作家的写作风格差异，但这也是推理小说

的发展方向，就像东野圭吾的小说是叩底人性的拷问，而非单纯的推理。

东方读后感篇二

最初是在书名的吸引下翻开这本书的，之前就听说过这本书是同名奥斯卡获奖电影的原型，现在才知道了它的作者是和柯南·道尔一样大名鼎鼎的推理小说作家克里斯蒂。

以前看过《福尔摩斯探案》，对柯南·道尔自然相当景仰，而这本《东方快车谋杀案》则是我认识克里斯蒂的开始。

故事发生在从土耳其开往欧洲大陆的一列名叫东方快车的火车上，讲的是一个绑架并杀害许多小孩的恶棍被一群发誓为死去的孩子报仇的人杀死在列车上，随后神探波洛破案并揭开了令人震撼的真相…小说具备了侦探推理小说基本的特点，情节迭宕起伏，处处悬念丛生，让读者时刻都在紧张思考中，读了第一页便不能罢手，只想一口气读完。而小说在结尾才公布的谜底足以让读者大吃一惊，因为这个结局肯定是所有人不会想到的，令人不得不叹服作者的想象力。

个人认为，这部小说的另一个成功之处在于作者恰到好处地表达了惩恶扬善的思想，最终恶棍罪有应得，而伸张正义的人们得到了谅解，可谓是一个充满人情味的大团圆结局，这一点让人想到了动画片《名侦探柯南》，总之这本书的确是推理小说中的一部经典。

东方读后感篇三

在辛普朗东方快车上，一个名叫雷切特的美国富翁被杀害了。同节车厢的其他十几位乘客和乘务人员都成了怀疑对象，但所有人都有不在场证明，排除外来人员作案的可能后，侦破工作陷入了僵局。

雷切特原名卡塞蒂，是位臭名昭著的绑匪头子，他绑架并杀害了很多儿童，小黛西·阿姆斯特朗便是其中之一。尽管小黛西的父母支付了巨额赎金，但小黛西还是被撕票了。这让身怀六甲的阿姆斯特朗夫人悲痛欲绝，在产下一个死婴后撒手人寰。阿姆斯特朗先生因无法承受妻女相继惨死的打击，不久之后也自杀身亡。但是被警方擒获的卡塞蒂却依靠绑票得来的巨额财富，以及手中掌握的很多人的秘密，钻了法律的漏洞逃脱了制裁。随后，他改名换姓离开美国，成了一位悠闲的绅士，靠着利息在国外旅行。

但阿姆斯特朗一家的仆人、朋友、亲人，从来没有忘记过他们。若干年后，他们成功策划了东方快车谋杀案。卡塞蒂得到了应有的惩罚！说到这里，读者就明白了，这节车厢上的其他乘客，除了波洛、医生和布克之外，全都无一例外的参与了谋杀。因为对故事梗概很熟悉，搞清楚他们是如何谋划的才是我读下去的动力。

通过《尼罗河上的惨案》和本书，我对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写作风格有了粗浅的了解。开篇通常是对各色人物的介绍、前情铺陈，随后发生命案，再后来便是波洛对所有嫌疑人、证人的反复问讯。真相就在反复问讯中一点点水落石出。听着是不是有点枯燥，但实际上读起来非常引人入胜，让人欲罢不能。下一步我打算找来这两部电影看看，尤其是《尼罗河上的惨案》，埃及壮丽的风光太令人向往了！

东方读后感篇四

案件本身并没有很吸引我，比较有意思的是波洛与快车内十二人的对话，这十二个人来自不同的国家和阶级，身份地位不同，性格特征各异，在看似一种机缘巧合的情况下，搭乘上同一辆东方快车，一场谋杀案将所有人联系在一起，背后实则是一场严丝合缝的群体作案。

这件谋杀案有一个特点，死者是震惊美国的一件绑架案中的’

主谋，却逃离法网，逍遥在外。于是这里引发了一个关于法制问题的思考，对于那些犯有罪行却没有获得法律制裁的人，采取私人性报复的做法是否正义？或许有时候越过法律处理问题能够弥补法律的一些漏洞，但是另一方面也会带来秩序的混乱，如果人人都以暴制暴，那么这个世界上肯定会存在无数的流血杀人事件，于是不断地重蹈覆辙，最终没有人愿意相信法律，都依靠自己的力量来实行报复，法律也就丧失了它的效力，而没有法治的社会无疑是可怕的。

小说中有提到：“在这个案子中，我认为，正义——严格的正义——已经得到了伸张。”真相揭露后，波洛的对结果的处理也相当于默认了这一点，在这一案件中，实施伦理上的正义或许是合适的。

东方读后感篇五

谁说西方就不会徇私枉法呢，这《东方快车谋杀案》就是因为这样，让人猜不到凶手是谁吧，呵呵。

看侦探小说的习惯，猜凶手是必然会做的了，但是这部小说简直让你绝望，12个凶手。你无法想象的自己可以一早就断定一车人都同谋，通常都是猜测某人或者某几个合伙的嘛，所以，阿加莎又赢了。

这应该是很早之前的小说，听说n年前就已经有电影了。可惜的是我这对侦探小说的兴趣来的比较迟，没有欣赏过该电影，据说颇为经典。如果看书的话，一日就可以看完了，篇幅不是十分长。只是我不太喜欢这个系列的翻译方式，比较拗口，读起来没有畅快淋漓之感。这应该是和书里面大部分都是欧洲贵族身份有一定关系，最大关系还是作者的写作方式，不是很对我胃口，虽然，大名鼎鼎的侦探小说家，希望这只是翻译的问题。

波洛侦探的我只看了两本，印象比较空白，可能侦探就应该

像福尔摩斯那样，叼着个烟斗。波洛破案的方式是推理，然后层层过滤，在脑子里面完成破案。和我一般理解的福尔摩斯式现场侦查调查，深入虎穴甚至犯罪现场，案情重组等等，有点距离。我偏向现场感重的写法。

从《尼罗河上的惨案》到《东方快车谋杀案》，波洛破案有点共性，例如，都是在一个密闭的空间，前者是船，后者是火车的车厢，而且仅限于1节；都是人员复杂，千头万绪，谁都好像有关系，谁都好像没关系。这跟现在的流行写法不一样，我觉得当今的潮流似乎是，人物少，场景多，然后高智能犯罪，等等。

《东方快车谋杀案》也建立在一个真实事件的基础上，那就是20世纪30年代著名的林德伯格绑架案。著名美国飞行员林德伯格是第一个飞越大西洋的人。